

证券代码：301199

证券简称：迈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方案，认为公司拟定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本次方案，认为公司制定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所作的相关承诺相一致，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当前的经营实际，同时兼顾了股东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6]第 1-004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8,426,791.86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27,977,521.43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797,752.14 元；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95,629,039.72 元，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15,179,769.2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691,800,922.17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705,321,775.97 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及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可供分配利润总额。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在保证公司业务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6,6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本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667,6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2025 年度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含本次拟实施的 2025 年度

分红,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1,734,92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9.27%。

(二)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进行调整。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分析

1、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31,734,920.00	13,334,000.00	9,333,8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426,791.86	86,133,070.40	28,266,494.86
研发投入(元)	45,539,116.80	49,415,380.82	33,259,403.36
营业收入(元)	1,161,305,877.64	1,091,008,374.64	974,882,387.9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91,800,922.1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05,321,775.9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4,402,72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275,452.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4,402,72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28,213,900.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97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说明

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机构的分红指引，并致力于满足股东对于现金分红的期望。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均实施了现金分红，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54,402,720.00 元，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分红方案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